

不 问 的 智 慧

周恒祥

不 必 太 满

黄莹

我有一个朋友，孩子考试结束后，他从来不问。不是不关心孩子，而是他怕他的问是一把锥子，把孩子的心扎出了血。成绩出来以后，孩子主动告诉他，那时候，朋友心里的石头才落下来。孩子的成绩还不错，只是对比那些更好的邻家孩子，有一定的差距。可是，这又有什么呢？有一次聊天，孩子告诉他，他的不问，让孩子的心里感到温暖。那一刻，他很庆幸，他能做到不问。

有一个男人，家庭不和，经常闹矛盾。一个邻居大妈，总是控制不住自己的好奇心，见面就问他家的事，然后进行八卦传播。她的问，貌似关心，其实是为了积累谈资。后来他远远地看到大妈来了，就立即躲开。即使撞上了，也低头不语。

家家都有一本难念的经。家庭不

和睦，经常吵架，原因很多，本身就是难堪事。若是再多问，就是将他们架在炉子上又烤了一遍，特别难为情。

前天下楼，见到小区门口好热闹，就多站了一会。我发现，一个男孩子坐在轮椅上，边上一个母亲模样的人在伺候他。有好几个人站在男孩的周围，好奇地问他怎么回事。我发现男孩低着头，很不愿意地半天吐一个字。我远远地看了一眼，就走开了。

残疾，本身就会自卑、痛苦，问了，只会让痛上加痛，像在撕开的血肉上面撒了一把又一把的盐。

有痛苦的人，最讨厌那些拷问。那是长长的针，在刺着已经痛苦的自尊。

生活中，总有一些事情是不能问的。当年，我工作勤恳敬业，本职工

作做得有声有色，可是，跟我同时进单位的同事，没有什么突出成绩，却得到了提拔，我的心里很不是滋味。那一年，我最害怕长辈和家乡的人见面问我：提拔没有？到别的单位了没有？谈到这个话题，就英雄气短，脸上火辣辣的。

对于痛苦的人来说，不问，是一种尊重，是一种安慰，一种理解。

想起读过的巴金和刘白羽的一件事。刘白羽的儿子心脏病晚期，去上海住院，希望能发生奇迹。巴金和夫人多次去医院探望，但从来不问他儿子的病情，每次去，都是紧紧地握住刘白羽的手。巴金先生知道，刘白羽儿子的病，是刘白羽心头最深的痛，无论谁提起，都会引起一阵悲伤。巴金的不问，体贴入微，带着温暖，令人感动。

在某种场合，问，是揭开伤疤来看的残忍。

不问，最能体现一个人的综合素质。不问，是最好的克制。克制住八卦的心，不要打着关心的旗号，去多问煎熬中的人。

问，有时候并不是关心，而是带着讥笑，带着隐形的刀。不问，不仅是一种爱护、一种关心、一种理解，更是一种发自肺腑的尊重。

不问如痒，说起来容易，做起来很难。见到人，就想问，是一种很难遏制的冲动。所以，在生活中，学会不问，也是一种学问，一种修养。即使要问，也要在适当的时候，问得体的问题，那才是最善良的问。

不问为好。在有些场合，最好的关心是默默地陪伴，是无声的不问。

(选自《精神文明报》)

傍晚收拾桌子，那只缺了口的旧玻璃杯又撞进眼里。杯沿的磕痕，像被岁月啃过的一小口，以前嫌它碍眼，现在倒觉得顺眼：它还能盛水，杯身干净透亮，这就够了。我把杯子挪到台灯底下，缺口处折出一道细光，像一句没说出口的话，提醒我：日子不必滴水不漏。

父亲总爱对我说：“饭吃七分饱，人活七分好。”那时正念书的我嫌父亲啰嗦，把补习班排得连周日都只剩半页作业的空。后来上班，日程表被会议、出差、打卡挤得像春运车厢，连喘口气的缝儿都找不着。

去年秋天，我在公园散步；走累了，停下来坐在长椅上歇歇脚。银杏叶刚刚黄，金黄的杏叶一片接一片打着旋儿往下掉，像电影中的慢动作。我什么也没做，就出神静静地看叶子落地，听它们擦过草尖的沙沙声。旁边一位年轻妈妈推着婴儿车，手机响个不停，她低头回消息，孩子伸手要抱，她只拿手指点点扶手。那一刻我不禁鼻子发酸：我们到底在忙什么？把日子塞得密不透风，却腾不出一只手抱一抱眼前最亲的人。

阿远在画画，屋里空荡荡的，连走路都带回声。他画室墙上只钉着几张勾了线的素描。朋友笑他懒，他摇摇头说：“画满了，气就死了。留白才是一幅画的重点。”阿远青花一上午描阳台上玻璃杯上的光斑，也青花一下午等一壶茶水咕嘟到刚好。我第一次去阿远家，阳光斜射，照得地板光亮如洗，他递给我一杯水温刚好红茶，说：“你先听水声。”那一

壶茶水翻滚声音慢吞吞的，就像一个纳鞋底的老太太，用针拉着线一下一下，把心里的毛边都纳平了。

我想起自己多年前的样子：考证、加班、出差，闹钟从五点排到午夜。有一晚对着电脑，屏幕白得刺眼，脑子却空得像被掏过似的，一个字也敲不出来。我走到阳台，楼下便利店还亮着灯，一只野猫蹲在垃圾桶旁啃鱼骨头。我突然明白，原来我一直在原地跑，哪儿也没去。第二天我给自己放了一天假，去菜市场买了两根茭白，回家慢慢削皮，看它们在水里由青变白。那天没做成什么大事，却睡得很踏实。

生活不是考试，不必每格都填满。月亮缺了，才有人抬头吟诗；小路弯了，才藏得住野花。上周计划好的露营，被一场雨搅黄，我索性窝在书房听雨。雨停时，天边挂出一条淡淡的虹。如果按计划出门，我们大概会堵在雨里，哪看得见这道意外的光？

晚上九点，小区路口的红灯特别长。我排在人群里，前面外卖小哥的箱子上贴着“生活不易”四个字，后面穿校服的女孩低头背单词。绿灯一亮，人群哗地散开，像被风吹散的谷壳。我慢慢走，抬头看见路灯把槐树叶的影子剪得碎碎的，铺在脚边，像一地铜钱。风一吹，影子晃，钱也跟着晃，好像提醒我：别太满，留点缝给风，也给光。

日子就像那旧玻璃杯，缺口不耽误它盛水，反而让光漏进来。

(选自《文摘报》)

有 为 而 不 妄 为

黄小平

一个初入职场的年轻人向我请教如何做事，我告诉他要把握两点：做好该做的事，不该做的事坚决不做。用一句话概括，就是有为而不妄为。

知易行难，这需要我们具备分辨事物的能力和水平，什么事该做，什么事不该做，此外，还需要我们有坚守底线的定力和决心，该做的事义无反顾，不该做的事不为所动。

做好该做的事，那是发展自己，是有为。“刀在石上磨，人在事上练”，人是通过做事、通过实践增长知识、丰富阅历、积累经验、提升能力的，同时，是通过做事来服务大众、奉献社会、提升人生价值的。

不该做的事坚决不做，那是保护自己，是不妄为。做事要有边界和底线，不该做的事不越雷池一步。这看似是一种约束，实则是一种自我保护，是一种深谋远虑。有些人就因把持不住自己，越了底线，结果一失足成千古恨，这种教训要记取。

有为而不妄为，在做事中发展自己、保护自己，两者相辅相成，不可偏颇。保护自己是为了更好地发展自己，在发展自己中如果不知保护自己，不守规则，发展终将是一场空。

(选自《今晚报》)



荷韵清姿 田笃学 摄

唤 醒 自 己

杨兵

我在做产品招商的过程中会遇到各种各样的人。有的人做事雷厉风行，说干就干，在干中学，不断寻找新的突破口，越做越好；有的人，却总是瞻前顾后，畏首畏尾，哪怕在电商发达的今天，他也总以各种理由推辞没有时间，家人不允许，不能坚持。多年来原地踏步，没有一点变化。

路遥在《平凡的世界》中写道：“每一个人都有一个觉醒期，但觉醒的早晚，决定着一个人的命运。人生可悲的事情，莫过于胸怀大志却又虚度时光！”

一位朋友在单位混日子，做一天和尚撞一天钟，不思进取。时光在变，他自己却守旧固执，生活索然无味。而另一位朋友把自己每天的工作日清日毕，并时时提出一些新点子，结果得到领导的赏识，事业迎来了一次又一次的飞跃。

唤醒自己，首先要多找自己的问题。审视自己的不足，找到自己的差距，树立目标，甩掉那个不好的自己。

其次要自信，相信自己一定能行。别人能做到的，通过自己努力，一定能够做到，积土成山，集腋成裘，哪怕每天只有微小的进步，一年就是一大步。

再次要付出行动。“临渊羡鱼，不如退而结网”，在做的过程中不断总结经验教训，克服困难，勇往直前，一定能

收获一个又一个果实。

唤醒自己要有个好心态。同样的困难，心态好的，积极面对，迎接挑战；而心态不好的，总爱找一堆理由，否定自己。妻子在认识我之前遇到事情常不自信，我总对她说：只要有百分之一的希望，就要付出百分之百的努力。没有去做，怎么知道自己不行呢？后来妻子在我的鼓励下，常持一种不服输的精神，变得乐观开朗多了。风雨中，我们相扶相携，积极面对，迎来了生活的新天地。

唤醒自己，多读老，活到老，学到老，改到老，收获无限的快乐。我认识一位大叔，为了能发挥余热，证明自己的价值，他买了智能手机，学会上网，还在网上发布产品信息。他常说：“我就喜欢和年轻人交流，这样才能进步，不会不要紧，慢慢学，只要每天都进步一点点，一年365天就能进步一大截。”我刷视频，意外发现他还做起了直播带货，每天教朋友怎么养生，谈人生心得，粉丝是一天比一天多。

早唤醒自己，多读书多学习多请教，为自己增添新鲜血液，勇于探索未知领域，汲取阳光雨露，增强自信，如此才能不断感觉到人生的价值和意义。

(选自《广州日报》)

你 要 爱 着 点 什 么

夏学军

生活中观察一个人，我更愿意知道他们的爱好是什么。

爱好是一种很强烈的情感，它可以使人全身心投入，让生命变得更加美好和充实。

爱好不一定要多高雅，但一定要好的、有益身心健康的，书画、旅行、摄影、种花、钓鱼、手工……发自内心地喜欢一件事，并长久地坚持下来，在获得无穷乐趣的同时，也能反映出这必是长情之人。与这样的人交往，不但能丰富我们的生活，还能增长见识、开阔视野，在不知不觉中对生活多出几分热爱与深情。

我都不记得自己是如何爱上写作的了，也许是书看得多了，积攒了太多的情感和情绪，总要有个爆发点。但我却清清楚楚记得，这么多年以来写作带给我的诸多快乐。写作“饥不可食，寒不可衣”，但它有支撑我的东西，有不期而遇的温暖，也让我学会了用更宏观的眼光

看待生活的本质。兴趣带给我的，不是物质上的回报有多大，更多的是精神上的满足。

我的一个大学同学偶然接触到一个小众的艺术——篆刻，忽然就爱上了，到现在快20年了，他依旧爱得深沉与执着。他不断拜师学习，参加各级展览，四处看展提高眼界。我曾经问过他，“为什么沉迷这么多年？”他的回答我至今难忘，他说：“篆刻除了让自己的心有所依附之外，还让我磨练出了做好一件事所具备的品质。日日挥刀‘五百次’的枯燥练习，保证了每一件作品的完成度与精度，当然也收获了不错的审美品位。”

此生一定要爱着点什么？爱好可以表现在不同方面，可以是对工作与事业的热爱，也可以是对文学、艺术的热爱，对家人、朋友的热爱，对自然事物的热爱，不管热爱的对象是什么，只要真实、持久，都能使我们的生命更加鲜活和精彩。(选自《齐鲁晚报》)

允 许 别 人 做 别 人

谢琼梅

婆婆不识字，但老家那的日常收支还是算得很清楚。儿子出生后，婆婆第一次走出大山，来帮我带孩子。城里不比乡下，什么都得花钱。刚来那会儿，婆婆总是念叨城里的东西太贵，为了不增加我们的负担，能省则省。为了省钱，婆婆用她们老一代的方式——碎布来代替尿不湿。更让人哭笑不得的是，婆婆嫌买回来的牛奶太贵，总是悄悄掺上温开水，分几次给儿子喝。买给她的衣服，也总嫌贵，在她的观念里，二十元的衣服，和我们买的几百元的没什么区别。凡此种种，劝说几次，也就随她了。

有个要好的朋友，不顾亲戚朋友

苦口婆心的劝阻，毅然决然地辞去稳定工作，自己开了一家蛋糕店。别人都以为她是脑子有问题，好好的国家干部不当，非要跑去糕点店，辛苦不说，收入也不稳定。可是在体制内上班的我，却很羡慕她。她离职一年后，再次相遇，感觉她变了一个人。曾在单位里都都喜欢的她，现在神采奕奕，精神焕发。她说，能开一家属于自己的蛋糕店是她多年以来的梦想，她喜欢做蛋糕，更喜欢看到人们买蛋糕的那份期待与喜悦。她并不后悔自己的决定。

人生苦短，能在有限的时间里做自己喜欢的事，是幸福的。

再看我们身边，有的人省吃俭

用把小房子换成大别墅，只为住得舒心；有的人花光积蓄四处旅游，只为体验各地的风土人情；有的人向往大城市的繁华热闹，而有的人却喜欢乡间的宁静与清新；有的人喜欢呼朋引伴，有的人喜欢独处；有的人追求高官厚禄，有的人追求平淡生活。每个人对幸福的定义和理解都不太一样，每个人也都有自己看待问题的角度。角度不同，得出的结论也会不同，在我们看来不一定能理解的行为，也许在对方看来，却是合情合理的。

这并非是大非的原则性问题，只是对生活的不同选择。对别人来说，你以为是最佳选择，或许并不是

他们想要的；你以为是热闹，或许是吵闹。

记得有一句很火的话：当你修为越来越高时，你会开始真正理解身边的每一个人。只是处在不同的频率中，做出了不同的选择，有了不同的语言和行为。

明白了这一点，你就会生出真正的爱和慈悲，也就会接纳、包容与善待。尊重自我，不取悦、不迎合，让一切顺其自然。

我们每个人都在过着属于自己的人生。丢掉手中的尺子，不强行干涉他人的生活，允许别人做别人，是对他人的尊重，更是一个人清醒的处世方式。(选自《扬子晚报》)

在 寂 寞 里 开 花

游宇明

年轻时梦想成功，喜欢读名人传记，有一种感觉特别强烈，那些文艺巨星、科学大师虽然无一例外是公众人物，但他们走进事业时反而比常人更不惧寂寞。

梵·高是荷兰后印象派画家，其代表作《星月夜》、自画像系列、向日葵系列誉满全球，然而，梵·高的一生却是高度冷清的：他对待工作极其认真负责，却几次被排挤；认真钻研绘画艺术，成就非凡，却长年卖不出一张画，生活拮据，许多时候不得不接受弟弟提奥的资助；感情生活很不如意，爱上

表姐却被拒绝，一个中年大嫂看上他，他对他又毫无兴趣。然而，有一点梵·高非常清楚，无论生活多么坎坷，无论掌声多么稀薄，他都需要坚持。这种在寂寞中对事业的“不离不弃”最终成就了他。

寂寞还会带来一个好处，那就是不被外在的喧嚣打扰。一个人太被关注，也许可以得到成功的幻觉，却需要承担梦想夭折的风险。

胡适非常有才华，功底也不错，假如他在学术研究方面集中精力，完全可能成为陈寅恪式的学者，但他太

好热闹，对别人的邀约来者不拒，以致没有足够的时间做学问。他的《中国白话文学史》《中国哲学史》都只写了上卷，而无下卷，被黄侃戏称为“著作监”。

钱钟书不同，他一生不爱交际，经常谢绝各种拜访，只是躲进书房干自己想干的事，结果他写出了博大精深学术名著《管锥编》，全书一百三十万字，考据辞章义理，打通时间、空间、语言、文化、学科的壁垒，其间多有新说创见。钱钟书是在寂寞中以巨额的时间换取了人所不及的生命作为。